

凤 县 财 政 局

2023 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财政预算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号)及《凤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凤财发〔2024〕4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凤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设定指标体系,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于2024年5月8日对2023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023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
2. 主管部门: 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
3. 实施单位: 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
4. 项目预算: 2,640,000.00元
5. 项目内容: 本项目分三个标段,具体标段内容如下:
一标段: 改造寺河村20座日光蔬菜大棚,更换塑料薄膜、维修喷灌设施,配套修建300米排洪渠,砖铺棚间道路100

米，购置大棚育苗机 1 套，100 吨地磅 1 台、704 拖拉机带旋耕机 1 台，大棚王 1 台；

二标段：四村（东庄村、烧锅庄村、白蟒寺村、寺河村）联建，在寺河村新建 2 座双层连栋日光蔬菜大棚，共计 8000 m²，配套滴灌等灌溉设施；

三标段：将东庄村 7 座简易日光大棚挪移至寺河村改造提升，购置自动卷膜器 14 台，更换大棚塑料薄膜、喷灌设施，更换钢架管 500 米、弧形架 14 个，新买草帘子、遮阳网等 2000 米。

6. 预期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发展和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产业增收、群众增收，对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当地特色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项目建成后可带动群众就业 30 人，其中脱贫户 14 人。

（二）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1. 资金计划情况

项目计划安排资金 2,64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2. 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评价日，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县财政拨款到位资金 2,640,000.00 元，指标文号为宝市财办农〔2023〕23 号。具体如下表 1：

表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文件	金额（元）	到位时间
1	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	宝市财办农〔2023〕23 号	2,640,000.00	2023.4.27

合计	—	2,640,000.00	—
----	---	--------------	---

(三) 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截至评价日，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实际到位财政资金 2,640,000.00 元，用于该项目实际支出财政资金 2,612,493.89 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8.96%。具体执行情况详见表 2:

表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文件	到位资金	用于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预算执行率
1	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	宝市财办农〔2023〕23号	2,640,000.00	2,612,493.89	98.96%
合计			2,640,000.00	2,612,493.89	98.96%

(四)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委托宝鸡福美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开展 2023 年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一、二标段的招投标活动，2023 年 6 月完成一、二标段招投标工作，一标段中标单位为凤县众力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为 1,225,426.46 元；二标段中标单位为成都佳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标价为 1,238,506.11 元；2023 年 6 月 4 日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分别与两家中标单位签订了合同。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6 月自行组织开展 2023 年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三标段的招投标活动，中标单位为凤县欣宁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为 180,232.55 元，2023 年 6 月与中标单位签订施工协议。

项目从 2023 年 6 月开始实施，2023 年 10 月 25 日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对项目进行了验收，验收合格；2023 年 11 月

15日凤县农业农村局、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对项目进行了联合验收，验收合格。

截至评价日已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等主要指标年度目标任务。但项目时效目标完成度不高，一标段合同工期为60日历天，实际工期67日历天；二标段合同工期为2023年6月4日至2023年7月31日，实际工期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3年9月27日，超出合同工期41日历天；三标段合同中未约定工期，时效性无法准确判定。项目主要绩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详见表3：

表3 项目主要绩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动卷膜器	14台	14台	√
		挪移大棚	7座	7座	√
		更换钢架管	500m	500m	√
		排洪渠	300m	300m	√
		购置大棚育苗机	1台	1台	√
		100吨地磅	1台	1台	√
		704拖拉机带旋耕机	1台	1台	√
		连栋日光大棚	2座 8000 m ²	2座 8000 m ²	√
		新买草帘子、遮阳网等	2000m	2000m	√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开工及时率	100%	66.67%	-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33.33%	-
成本指标	投入专项资金数额	2,640,000.00元	2,644,165.12元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流转费	500元/亩/年	500元/亩/年	√
		务工收入	男工150元/日，女工100元/日	男工150元/日，女工100元/日	√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劳动人口数	≥ 16	≥ 16	√
		增加脱贫户劳动人口数	≥ 14	≥ 14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 90%	≥ 95%	√

（注：本表中部分绩效指标是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到的相关资料以及现场查看、调查问卷等相关情况进行调整的绩效目标值及完成值）。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依据

1. 中、省、市、县现行相关政策文件；
2. 县财政局相关文件；
3. 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资料、项目自评报告、绩效目标表、资金到账及资金支出凭证，项目实施、产出及管理等相关资料；
4. 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
5. 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目的

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反映财政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三）评价方法

采用比较、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组成包括行业专家、财务专家在内的评价组，通过统计汇总与数据分析、整体评价与现场评价、走访

惠及群众及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绩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四）评价标准

2023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得分。评价指标共设置5个一级指标、17个二级指标、26个三级指标。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差4个评价等次，根据计算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项目最后达到的等次。具体见表4：

表4 项目评价等次表

评价等次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分值S	$S \geq 90$	$90 > S \geq 80$	$80 > S \geq 60$	$S < 60$

（五）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决策满分为13分，实际得分为11.6分。具体得分详见表5：

表 5 项目决策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决策	13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5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8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8
合计	13	—	13	—	13	11.6

1. 项目立项方面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国家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方向，符合凤县乡村振兴发展实际需要。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项目能按照规定的申请程序、审核程序、评估程序进行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方面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项目发展客观实际，为凤县乡村振兴发展所需要的，主要目标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项目所述预期目标设定较为明确、清晰，可衡量。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

3. 资金投入方面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项目预算编制较为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较为匹配，预算测算依据较为充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项目资金安排较为合理，资

金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基本匹配。

评价组认为，项目决策从整体上看，目标明确，立项规范、决策依据充分、程序合规，符合相关政策和管理办法。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不够完整。

（二）过程

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过程满分为 15 分，实际得分为 13.7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6：

表 6 项目过程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过程	15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2.9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3
合计	15	—	15	—	15	13.7

1. 资金管理方面

（1）资金到位率方面。项目预算资金 2,640,000.00 元，2023 年县财政拨付到位资金 2,640,000.00 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拨付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2）预算执行率方面。截至评价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640,000.00 元，实际支出资金 2,612,493.89 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6%。

（3）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本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手续齐全，能够按时拨付、使用资金，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

2. 组织实施方面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项目单位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和财务等制度。但制度建设存在不足，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没有正式行文，文件无发布日期、没有加盖公章，制度既不规范，也缺乏约束性。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项目单位能较好的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及规定，做好项目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但项目合同签订不够规范，项目总结（自评）工作有待加强。

评价组认为，项目过程从整体上看，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手续齐全，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合同签订不够规范，项目总结（自评）工作有待加强。

(三) 成本

项目成本从经济成本、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成本满分 13 分，实际得分 8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7:

表 7 项目成本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成本	13	经济成本	5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5	0
		社会成本	4	社会发展负作用	4	4
		生态环境成本	4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4	4
合计	13	—	13	—	13	8

1. 经济成本方面。项目预算资金为 2,640,000.00 元，项目审定价为 2,644,165.12 元（一标段工程审定价为 1,225,426.46 元，二标段工程审定价为 1,238,506.11 元，三

标段工程审定价为 180,232.55 元)，项目审定价超出预算资金 4,165.12 元，经济成本方面控制一般。

2. 社会成本方面。项目实施可带动村民增收、促进农村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因此，无社会发展和稳定的负作用。

3. 生态环境成本方面。该项目的实施未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故无影响生态发展的负作用。

评价组认为，项目社会成本方面无影响社会稳定的负面因素，生态环境成本方面无影响生态发展的负作用，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农业稳产增产，带动村民增加收入，促进乡村振兴和“三农”发展。但项目经济成本控制一般。

(四) 产出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产出满分 25 分，实际得分 23.5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8：

表 8 项目产出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产出	25	产出数量	10	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10	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9.5
		产出时效	5	项目按期完成情况	5	4
合计	25	—	25	—	25	23.5

1. 产出数量方面。从项目单位相关统计数据显示及现场检查情况看，项目全面完成了年度数量建设目标任务。

2. 产出质量方面。从项目验收资料来看，项目验收合格，但通过对寺河村蔬菜大棚建设情况的现场查看，发现修建的

排洪渠部分段落渠底有裂缝。

3. 产出时效方面。从项目按期完成情况进行评价，项目时效目标完成度不高，一标段合同工期为 60 日历天，实际工期 67 日历天；二标段合同工期为 2023 年 6 月 4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实际工期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超出合同工期 41 日历天；三标段合同中未约定工期，时效性无法判定。

评价组认为，项目资金作用发挥较为充分，项目数量目标任务完成好，但项目产出质量、时效稍有不足。

（五）效益

项目效益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受表彰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六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效益满分 34 分，实际得分 28 分。具体得分详见表 9：

表 9 项目效益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效益	34	经济效益	5	增加农民收入情况	5	4.5
		社会效益	10	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情况	4	3.6
				带动群众就业情况	3	2.7
				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3	2.7
		生态效益	3	生态效益作用情况	3	3
		可持续影响	3	后期管护及长效运营保障机制建设情况	3	1
		受表彰情况	3	是否受到上级表彰	3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认可程度	10	项目受益人认可程度	10	9.5
合计	34	—	34	—	34	28

1. 经济效益方面。村民可通过年终分红、流转土地、务工等方式获取相应报酬，该项目实施后，对增加村民收入，

促进产业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效益较为明显。

2. 社会效益方面。项目社会效益较好，项目实施后，可辐射四村（东庄村、烧锅庄村、白蟒寺村、寺河村）发展特色种植，增加就业人数大于 30 人，对推动农业产业结构，促进农业增产及农村发展具有较为明显的作用。

3. 生态效益方面。项目生态效益好，通过采用新设备、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不仅可产生较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而且对生态环境有一定的改善作用。

4. 可持续影响方面。项目可获得较为长期的收益，可持续发展性强，但项目实施单位尚未制订管护及长效运营保障制度。

5. 受表彰情况方面。项目单位 2023 年受到市级“万企兴万村”先进典型表彰。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通过走访项目实施地村民问卷调查，村民普遍对项目的实施所带来的壮大集体经济，带动农民增收等方面的作用比较满意。整体满意度约为 95%。

评价组认为，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较好，生态效益好、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财政资金的社会效益得到了很好的发挥。

四、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资金安排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方向，符合凤县乡村振兴发展需要，立项依据充分、项目产出数量完成好，受益面广，项目经济、社会较好，生态效益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但项目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不够完整，相关管理及运营制度不够完善，项目总结（自评）工作有待加强，项目产出质量、时效稍有不足。结合单位自评、实地察看、问卷调查及数据分析等工作，经评价组认真评价，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4.8 分，绩效等次为“良好”。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五、存在问题

（一）合同签订不够规范。项目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的合同中部分主要条款约定不够明确，一标段合同中未约定具体开、竣工日期、项目经理姓名未填写；二标段合同专用条款中发包人代表、项目经理姓名等主要内容未约定；三标段合同中缺少项目质量、工期、项目经理等重要条款。

（二）制度建设存在不足。一是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完善，部分制度既没有发布与执行日期，也没有加盖公章，制度的严肃性和约束性不足；二是项目实施单位尚未制订后期管护及长效运营保障制度。

（三）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尽管项目实施单位已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但仍存在着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到位，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不够完整，项目总结自评工作不够到位的问题。

六、建议

（一）加强合同管理，规范合同签订。在合同管理过程中强化合同管理意识，加强合同风险防范意识，增强合同履行过程控制意识，建立以合同管理为核心的管理机制，理顺

各方关系，形成有机运行体系；在合同签订过程中认真研究、理解、运用合同条款，规范化签订合同，通过规范化的签订来约束双方行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保障双方利益，降低合同风险，促使项目平稳、有序、高效的运行。

（二）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一是项目单位要建立健全项目相关管理制度，重点完善项目实施中的管理、监督、考核、财务等制度，对不够完善的制度要及时修订、完善，并明确制度发布日期，加盖单位公章，提高制度的规范性；要坚持为用而建、为用而用，增强制度建设和制度执行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发挥制度的约束力和执行力。二是要高度重视项目后期管护及运营管理工作，项目建得成还需管得好，经营好，项目实施单位尽快建立健全项目后期管护及长效运营保障制度或办法，确保项目建得成、管得住、长效益，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效能。

（三）增强绩效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一是项目单位要切实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树立绩效管理意识，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要学懂弄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的各项要求，掌握指标内容和含义，努力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并要着力健全项目绩效长效机制。二是通过对项目相关制度建立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等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

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附件：2023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得分表



附件：

2023年凤县平木镇供港蔬菜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3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8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8
过程	1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2.9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3
成本	13	经济成本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5	0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负作用	4	4
		生态环境成本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4	4
产出	25	产出数量	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9.5
		产出时效	项目按期完成情况	5	4
效益	34	经济效益	增加农民收入情况	5	4.5
		社会效益	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情况	4	3.6
			带动群众就业情况	3	2.7
			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3	2.7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作用情况	3	3
		可持续影响	后期管护及长效运营保障机制建设情况	3	1
		受表彰情况	是否受到上级表彰	3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认可程度 项目受益人认可程度	10	9.5		
总分	100	—	—	100	84.8